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4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，实际参会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及被提名人本人同意，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核，同意补选朱又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朱又生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2 日

附件：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朱又生，男，1965年4月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江苏省能源交通投资公司项目经理；江苏徐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；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部副总经理、安全生产部总经理、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；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现更名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）能源部副总经理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、能源部总经理等职务。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兼战略与投资部总经理。